

朋友圈

□南京 邹世奇

听过一句话:马路是一个等级森严的世界。我悄悄地想,马路等级森严的程度,微信朋友圈可以与之媲美。

朋友圈是现实生活的镜像。人情世故在这里以无比集中和真实的方式呈现着。

有的人,惜赞如金,你永远只会在领导或者身份类似于领导的人那里看到ta的身影。有的人,点赞如阳光普照,每个共同好友处都有ta孜孜不倦的点赞身影。对于后一类人,人们冠之以“点赞狗”的雅称。不过在我看来,点赞狗是朋友圈中的中央空调,对于保持圈中的温暖、和谐与繁荣功不可没,如果没有他们,一些人的朋友圈要更寂寥肃杀了。我爱点赞狗,很多时候也乐于做一只点赞狗。因为我的朋友圈,基本都是我乐于见到的人。

是的,随着微信好友越来越多、越来越杂,对于那些我觉得他们分享的内容没营养、不好玩的,比如做微商、代购的,特别爱秀晒炫的,频繁发送自己公司或者行业信息的,以及观点逻辑匪夷所思的,拉黑太伤人,我会设置“不看他”。至于谁拉黑或者删除了我,我也完全不在意。时不时会收到圈友发来的“清粉”消

息,那种软件,我是永远不会用的。总之,长此以往我能在朋友圈看到的是,一个被我过滤过、折叠过的世界。我想一定不只我一个人这么做,只不过,大家折叠的标准也许不同,有人以三观和喜好,有人以亲疏或咖位。

如果你是一个写文章的人,有一群也写文章的圈友,那你朋友圈的生态会更复杂微妙。比如公认的,对别人文章礼赞的最高形式是(加按语)转发;你会发现你经常转发ta文章的人和经常转发你文章的人基本不是同一拨人。

转发了别人的文章,大多数作者会在你的转发下点赞或留言致谢,少数不会。致谢或不致谢都不是问题,问题是,有时圈里十多个朋友一起刷屏式转发了某人的某篇文章,作者一一致谢却唯独漏了你。这种令人尴尬的情况发生一次两次也许是该作者看得不仔细,可是如果一段时间以来总是如此的话,真相很可能就是:你被人家折叠了。你殷勤转发人家的文章,人家根本看不见,也不稀罕。

最高的轻蔑是无视。你是剃头挑子一头热。听过一个掌故,某作家出新书了,在扉页上工楷题上“寄某君

存正”,欣欣然寄给某君。不久后,作家在废品收购站再见这本书,自己亲题的字墨迹历历。作家买回了这本书,想了想,在原来那行字旁题上“再寄某君存正”,第二次寄给这位朋友。

佩服这作家的豁达与幽默。不管他们会承认,我相信很多作家人生中都有这样的至暗时刻——我经常买旧书,买回的旧书上,时不时会有作者的亲笔:“赠某某雅正”,有的还落了印。恭谨题赠的著作被人家卖了破烂,这折叠难道不比朋友圈的折叠更狠?

我看青山多妩媚,料青山见我应如是?成年人早就不会这么蠢萌了。所以一旦不幸地发现被人折叠了,你可以安慰自己,在那个你看不见的、被你折叠了的世界里,或许也有人在转发你的文章呢。就像暗恋一样。这样想,你就平衡了。毕竟,除非你是金字塔最顶端那个尖尖上的人,否则不会每个人都觉得你重要。而即使你成了那个塔尖尖,也不会每个人都觉得你的文章好。这一点对几乎所有人都适用,这世界的公平体现在这里。

人生在世,还不是有时折叠人家,有时给人家折叠。想通了不过如此。

外卖小哥

□宿迁 程果儿

家中少吃外卖,但办公室里屡屡打牙祭,黄蓝着装的小哥送来热腾腾食物,让平淡的日子涌起小高潮。马路上,他们操控电动车、摩托车,灵活穿梭于人流中,兔子耳朵跟竹蜻蜓,也是一道小小风景。

两年前的一个夏天,暴雨,小区门前的马路严重积水,一位骑电动车路过的小伙子触电倒在水中,分分钟有溺亡危险。送外卖的李小哥跟同事路过,李小哥之前做过保安,知道一些急救方法。他跟同事及几位路人一起,将小伙子放到轿车引擎盖上,路人打伞,他做人工呼吸跟心肺复苏。后来在网上流传的几秒钟视频里,可以看到小哥的手有节奏地按压,小伙子开始张大嘴巴呼吸,一位女士惊喜地叫起来——心肺复苏有用,醒过来了。

只是,新闻中短暂的感动,还不足以支撑人们对这个行业的足够敬意,他们依然只是城市里讨生活的底层。偶尔,食物送达迟了,客户会发飙,路人又会因为他们赶时间的疾行而侧目。

前几天上街,目睹一场小小的交通事故。我骑到近前时,外卖小哥已经连人带车倒在地上,年轻的轿车车主正吃力地去扶压在小哥身上的摩托。我立刻停好电动车上前帮忙。

观察地形,此处通向路旁一个小区,车主应该正要拐进去,直行的小哥也行到此处,遂发生碰撞。

小哥跛着腿站起来,吃力地将汗湿的裤腿捋上去,膝盖处,

有一片新鲜血色。他又甩动胳膊,看看肘部擦伤。

车主小心地问:没事吧?

略停一停,小哥说——你走吧,便俯身将车座上的隔热坐垫放好,发动摩托离去。

我和车主都怔住了,几分钟、六个字,一场事故就此消弭。揣测原因:或是因为小哥也有责任;或是因为停下来处理,手头食物就无法准时送达。两年前的雨天,伤者被救护车接走后,李小哥发现几份外卖全部泡水,便在雨中一一打电话道歉,好在客户和商家了解情况后,都没有追究。准时送达,是小哥们的使命,更是他们保住这份工作的必需。

我也上车往前驶去,不远处,又看到了受伤的小哥。兔耳朵下半遮的脸,与我一般,已是中年。

我把这件事简单记录,发在朋友圈里。有人评论说:估计他知道是自己的责任,这些送外卖的骑车太猛。我犹豫一会,回复说:这样也还是让人心疼的,毕竟受伤不轻。另一位朋友说:风里来雨里去的,不容易哦。

想一想,哪有人愿意以生命为代价在马路上冲刺?左不过客户们要求严苛,而小哥们也想多挣些钱。我们在空调房里避暑之时,他们依然在城市里穿梭,送来美食和生活必需品,个个皮肤黝黑,满头汗水。最大的享受是找个阴凉地,将身体悠闲放松,刷刷手机;或是跟同事们聚作一处,说笑打闹。

希望,小哥们遵守交规,保护自己和路人。而我们,也给他们更多的理解和尊重。



是备好的生牛柳和配料,厨师把生牛柳和配料往炒菜锅里一倒,只听见锅里发出喇喇啦的声音,翻滚的热气直向上冒,客人们都看呆了,厨师把炒锅抖两下,瞬间,一盘美味可口的佳肴上了餐桌,客人们赞不绝口。

安乐园全方位为少数民族兄弟的服务,体现了各民族大家庭的团结精神,让伊宁的客人深受感动。

■点评:一篇回忆文章,平淡无奇,但写得很细。既是一次难忘的接待活动,也是一次安乐园烹饪实力的展示,一个小小的活动安排,巧妙地写出民族团结的大主题。若说稍显不足的是,作为一篇散文,语言有些干巴,工作味儿重了些,流程显得琐碎,缺少细节刻画,因此也少了艺术魅力。

——著名作家、南京作家协会主席 叶兆言

月亮菜

□安徽肥西 周芳

月亮菜,好美的名字。

第一次听说“月亮菜”,还是出自外婆之口。那时,我十来岁的样子,捂嘴直笑,“不就是扁豆嘛!”“是啊,你看这弯弯的样子,像不像月亮?”

月亮菜很是泼皮,耐旱耐盐,随地下种,便会发芽抽藤,一路风吹雨催,一路聘聘婷婷地施展着自己的曼妙身姿。夏始,随意转个身,在农家的墙根、院后、甚至枯树旁,都会与几棵结瓜挂果的藤蔓相遇。外婆家的门前有棵粗壮的樟树,月亮菜的种子就点在那棵树下,年年傍树而生。及至抽藤长叶,那一截黑黢黢的树干便披挂起片片绿意。风吹过,叶招摇,兀自一番风情。

风一阵,雨一阵,藤条上的叶间又萌发了一些小动静——小小的花苞长出了,你追我赶地长出蝶状的小花——树杆的颜色再一次丰富起来。

舅舅说,那棵樟树是外公在世时栽的,本打算成材后给外婆做些箱盒,弥补一个童养媳的愿望。后来,树成材了,外公却病故了,外婆不再提及伐树一事。或许,这棵樟树就是外公留给她的念想吧。

月亮菜的小花落了,转眼,

一根细细的豆荚长出,沐风栉雨,豆荚的脸长开了,身子也丰润起来,如一弯新月挂在叶间。因品种不同,这一枚枚新月有青色、青白色和紫红色。有一年,外婆有意种下两种颜色的月亮菜,秋风越紧,一挂挂或青或紫的月亮菜越结得欢,香樟树很有些生动的意味。

豆荚中的豆米隐隐地有个雏形时,外婆便喜滋滋地掐回来,或切丝清炒,或烫晒成干菜。干菜总有股独有的清香,冬天与肉同烧,便又是一道上好的佳肴。月亮菜吃不完时,一任它老下去,饱满的豆米搁点油盐直接煮着吃,粉糯软香,颇受孩子们喜爱。

外婆家缠在樟树上的月亮菜,我们一吃多年。每年从夏到暮秋,外婆总会托人带些到城里。还刚青嫩时,外婆会额外搁一些红辣椒,妈妈自然是懂得。扁豆切丝,红椒切丝,搁蒜爆炒,迅即,一盘红绿妖娆、鲜香可口的素炒扁豆丝上桌了,即便与鸡鸭同席,也掩不住它的出挑夺目。

妈妈说,外婆炒扁豆丝必配红椒,说是“好看”的菜,吃着更“下饭”。这或许正是外婆朴素观念里的文艺成分,就像她后来一直把扁豆称为“月亮菜”一样。

安乐园往事

□南京 蒋鼎和

从小,我的家就在安乐园菜馆旁的丁家巷。1968年我退伍回家参加工作,经常早上在安乐园,花一角一分钱,三两粮票,买一碗单面当早饭吃。有时想改善一下,就加三分钱,一角四分下碗素交面,吃了一天上班都有劲!

上世纪七八十年代的生活水平虽有提高,但我还是在安乐园只吃一碗面。唯一不同的是,手头有钱了,吃完可以买几个豆沙包子、麻油菜包子的,带回家给老人、小孩吃。因为我爱人是回族,每逢她家亲朋好友婚庆、或是过生日,都在安乐园聚餐,品尝清真菜肴。

最让我记忆深刻的是,1998年10月底,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伊宁市人民政府一行八人,来江苏学习考察城市客运交通管理工作,当时,我在南京市客运交通管理处任职,负责全程接待工作。伊宁客人的就餐点在安乐园。当晚,我联系了安乐园

菜馆总经理严正渝。第二天清晨,我陪客人们来到安乐园,客人们围着圆桌坐下来,服务员端上热气腾腾的特色早点,面点有牛肉汤包、细沙小包、什锦菜包、小碗牛肉面,还有虾仁干丝、鸡丝皮蛋粥、香葱薄饼等。菜馆厨师考虑新疆客人的口味,还专门为他们制作了新疆烤馕,供客人品尝。伊宁客人一边品尝丰盛的早餐,一边倾听严经理介绍菜馆的情况。

中午时分,中餐桌上厨师们为伊宁客人做了可口的菜肴。南京盐水鸭惊艳了众人,这是厨师长专门挑选的活鸭,亲手为客人们精心制作的。接着红烧牛肉、烤羊排、料烧鸭、三鲜烩鸭掌、鸭舌爆鱼肚、松鼠桂鱼等清真招牌菜肴陆续上桌,最让客人们大开眼界的是一道“响油牛柳”,大厨师傅在包厢餐桌边,现场制作,左手拿着一口炒锅,锅里先烧热炒菜油,右手拿着一盘子,盘子里

的花生叶铺满了田间,远看,像铺上了一层绿毯。

各种杂草也在田间比赛似的疯长,父亲总是在烈日炎炎的中午去田间锄草,他说,烈日下拔除的杂草被太阳晒蔫之后,不会死而复生,从而大大提高效率。年幼的我似懂非懂的在田间忙着追蚂蚱、捉蝴蝶,根本无心听取父亲向我普及种庄稼的常识。

深秋的季节,花生成熟了。一株株被拔起的花生根茎上镶满了白白胖胖的花生,如铃铛一般。收获完的花生被堆放在院落里,病重的母亲呻吟着靠在椅子上,她一个个从根茎上摘下花生,放进身旁的竹筐里。

这些看似不重的活,母亲做起 来似乎很吃力。她用迟缓、重复的动作来分散病痛带给她的痛苦。那些日子,几百斤的花生全是母亲一个

人一个个摘下来的。她竭尽全力对抗疾病,在生命的弥留之际还想着为家里分担。花生晒干后被装入袋中,码放在粮仓旁,方方正正的堆得犹如一座城堡。

那个深秋,花生丰收了,母亲却走了。母亲留给我所有的记忆画面,都定格在了那个悲凉的深秋。那段时间,我时常悄悄地背着父亲,站在花生堆前发呆,抹泪。

后来的岁月里,花生成了我最爱的食物,也是我最痛苦的记忆。

多年以后,这株落花生在我的院子里破土而出,默默生长。当我发现它的刹那间,欣喜的心情被痛苦的记忆掩埋在泥土里。即便有一天,世间所有的植物都被我遗忘,我依然能够认出落花生,那是母亲在她最后的生命里留给我的所有眷念与回忆。

落花生

□南京 潘诗勤

这个夏季,院子里那块不大的地被各种植物丰富着。院子里的一草一木,一花一叶,我都钟爱有加。

一天,我竟然在郁郁葱葱的红薯叶间发现一株绿意盎然的花生。椭圆的叶片互生对称,我一眼便认出了它。我欣喜地蹲下身子,小心翼翼地将周围的杂草拔除,令我惊讶的是,我从来没有在院中种过花生,它从何而来?对我来说真的不重要。眼下,我唯一要做的是对它悉心照料,看着它一天天长大。

花生学名“落花生”。小时候,花生算是家中重要的农作物之一,山坡间的几亩沙土旱地,父亲都种了花生。春季的时候,细心的母亲挑出个头饱满充实的花生,晒上两到三天,然后剥出花生仁,采用点播的方式,在一垄垄田畦间种下。经过几个月的生长,到了盛夏,一片片绿油油

青石街

NEW SUPPLEMENT 391号

投稿信箱:xinfukan2@126.com